

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鲁西监察分局

鲁煤监西局函〔2020〕28号

鲁西监察分局

关于开展2021年度冲击地压等重点专业 技术审查暨安全风险辨识的通知

各有关煤矿企业，冲击地压煤矿，分局监察组：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关口前移、预防为主、源头治理，推动安全生产从治标向标本兼治、重在治本转变，实现冲击地压、“一通三防”、防治水等重点专业风险辨识到位，风险管控到位，隐患排查、治理到位，切实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坚决遏制煤矿较大以上事故，经分局研究决定开展2021年度冲击地压专业、“一通三防”、防治水等重点专业技术审查暨安全风险辨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审查时间及地点

1. 审查时间：2020年12月下旬开始，具体时间由机动监察组另行通知。

2. 审查地点：冲击地压煤矿。

二、参加人员

各矿业集团公司技术负责人及相关处室分管负责人，各煤矿总工程师、分管副总工程师等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三、冲击地压方面

(一) 需要提供的资料

1. 2021 年度煤矿采掘生产接续情况，2021 年度计划原煤产量（2021 年各季度生产计划，估算 2021 年所有采煤工作面计划产量计算过程，并附接续说明）；

2. 采掘工程平面图，采掘工程接续图用（红、黄、蓝、绿等不同颜色分别表示）、井上下对照图、综合柱状图、勘探钻孔柱状图、矿井区域构造概要图、巷道支护断面图；

3. 煤层及其顶底板冲击倾向性鉴定报告；矿井、煤层、采区、采掘工作面危险性评价报告及批复文件；

4. 2021 年较大风险冲击地压采掘工作面情况，尤其说明冲击地压风险较大作业时间段（如：工作面回采见方；存在孤岛工作面开采情况；开采工作面上下方采空区留有煤柱；向采空区采掘情况；向应力集中区采掘情况；向断层推采情况；采掘工作面位于向斜轴附近；采煤工作面切眼、停采线外错情况；孤岛工作面等应力集中区布置掘进工作面个数；留设区段煤柱宽度 6 米--50 米情况；采掘工作面间距小于规定等），采取具体的治理措施；（准备相关地质说明书及防冲设计）；

5. 重点标注采掘工作面对应地表岩移观测及沉降等值线平面图、剖面图及矿井地表岩移观测相关总结报告；

6. 近 2 个月冲击地压监测日报、周报、月报分析；近 2 个月

应力（距离工作面最近的三个监测组）及微震能量趋势图及其总结报告；

7. 采煤工作面“三带”观测总结报告；

8. 微震系统拾震传感器平面布置图、冲击危险采掘工作面应力在线监测布置平面图、冲击危险采掘工作面预卸压钻孔平面布置图等；

9. 上报公司关于推采速度、预警临界值、3-5年规划和年度计划及其批复文件；关于煤层冲击倾向性鉴定报告、评价报告上报山东煤监局及山东省监管部门、行业管理部门的备案回执说明；

10. 2021年度防冲专项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计划；

11. 近两个月采掘期间微震大能量（大于 10^4J ）事件平、剖面图。

12. 2021年冲击地压科研攻关课题和2021年防冲装备计划；

13. 2020年防冲工作总结，重点包含2020年防冲好经验好做法，取得的好效果；当前主要技术难题、落实防冲各项规定难题；

14. 2021年度冲击地压防治“一矿一策”（制作PPT课件）。

（二）风险排查

1. 开拓布局、采掘工作面布置是否合规、合理；

2. 采掘接续是否紧张；

3. 下达的产量指标是否符合采场实际；

4. 排查出冲击地压重大风险工作面及其制定的管控措施是否到位；

5. 对照《煤矿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排查重大隐患情况；

四、“一通三防”方面

（一）需要提供资料

1. 矿井通风系统图（分层系统图）、防火注浆（注氮）管路系统图、火区位置关系图；

2. 2021年通风能力核定报告和2020年反风演习总结；

3. 矿井瓦斯等级鉴定报告，高瓦斯矿井2020测定和计算矿井、采区、工作面瓦斯和二氧化碳涌出量情况；

4. 矿井和采区瓦斯抽放系统工程设计及瓦斯抽放总结与分析报告，抽放瓦斯系统图、泵站平面与管网布置图、抽放钻场及钻孔布置图、泵站供电系统图；

5. 矿井防灭火专项设计及综合防灭火系统能力情况；

6. 2021年度“一通三防”重点工作。

（二）风险排查

1. 矿井是否存在高瓦斯的每个采（盘）区和开采容易自燃煤层的采（盘）区，未设置（使用）专用回风巷；低瓦斯矿井开采煤层群和分层开采采用联合布置的采（盘）区，未设置（使用）专用回风巷；

2. 矿井是否存在未按照设计形成通风系统，或者生产水平和采（盘）区未实现分区通风的；

3. 矿井是否存在进、回风井之间和主要进、回风巷之间联络巷中的风墙、风门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规定，造成风流短路的；

4. 矿井是否存在采区进、回风巷未贯穿整个采区，或者虽贯穿整个采区但一段进风、一段回风，或者采用倾斜长壁布置，大巷未超前至少 2 个区段构成通风系统即开掘其他巷道的；

5. 矿井是否存在开采容易自燃和自燃煤层的矿井，未编制防灭火专项设计或者未采取综合防灭火措施的；

6. 高瓦斯矿井是否存在采用放顶煤采煤法不能有效防治煤层自然发火的；

7. 矿井是否存在未按照国家规定进行瓦斯等级鉴定，或者瓦斯等级鉴定弄虚作假的；

8. 矿井是否存在井下排放积聚瓦斯未按照国家规定制定并实施安全技术措施进行作业的；

9. 其他需要排查方面。

五、防治水方面

（一）需要提供资料

1. 综合柱状图、勘探钻孔柱状图、矿井区域构造概要图、矿井充水性图；

2. 提高开采上限设计、批复意见、采后总结；

3. 上覆基岩厚度探查情况（提高开采上限）；

4. 突水监测预警系统建设情况（水文地质类型复杂）；

5. 直排系统或防水闸门安设情况（水文地质类型复杂）。

（二）风险排查

1. 设立专门防治水机构、配备防治水副总工程师及专业技术人员情况，配齐探放水设备、建立探放水作业队伍、储备水害抢险救灾设备和物资情况；

2. 查明矿井水文地质条件和采空区、废弃老窑积水情况，采掘工作面超前探放水同时采用钻探、物探两种方法，采掘作业前查明并消除水害隐患情况；

3. 受顶板水、承压水、老空水或者其他水体威胁的，采取有效防治措施情况；

4. 防水闸门或者潜水泵排水系统设置情况；矿井、水平、采区防排水系统可靠情况，井下泵房无人值守和地面远程控制、图像监视情况；

5. 防治水中长期规划和年度防治水计划编制情况，防治水“一矿一策、一面一策”措施落实情况，各类地质报告、防治水图件、防治水基础台账符合规定情况。

六、审查程序及相关要求

（一）审查程序

1. 各冲击地压煤矿综合汇报。

2. 审查有关图纸（1份）、资料是否符合要求并整理。

3. 反馈审查意见，提出工作要求，根据风险情况，下达预警通知单，对发现问题隐患及时下达执法文书。

（二）相关要求

1. 各煤矿要高度重视核查汇报工作。按照通知要求，要认真准备，矿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对上报资料严格审核把关，确保各项图纸、资料、自检表的真实性、准确性，矿主要负责人签字确认。

2. 煤矿汇报材料主要包括：矿井基本情况，2020年开拓重点、生产重点、计划原煤产量及进尺，防冲、“一通三防”、防治

水工作开展情况，冲击地压、“一通三防”、防治水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及管控措施落实情况，采掘区域影响因素排查等。

3. 监察人员要认真审查图纸、资料、自检表，发现存在疑点的，必须下井核查。

4. 各监察组年度预防性技术审查另行组织。

（联系人：刘高强，电话：17553100322）

附件：参加审查单位名单

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鲁西监察分局

2020年12月15日



附件

参加审查单位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东滩煤矿	
2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三号煤矿	
3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兴隆庄煤矿	
4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鲍店煤矿	
5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二号煤矿	
6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南屯煤矿	
7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赵楼煤矿	
8	山东唐口煤业有限公司	
9	山东新河矿业有限公司	
10	山东济矿鲁能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阳城煤矿	
11	山东济宁运河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2	济宁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霄云煤矿	
13	汶上义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4	山东裕隆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唐阳煤矿	
15	山东裕隆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单家村煤矿	
16	山东义能煤矿有限公司	
17	微山金源煤矿	
18	山东省天安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星村煤矿	
19	济宁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安居煤矿	
20	单县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21	山东双合煤矿有限公司	
22	兖煤万福能源有限公司	